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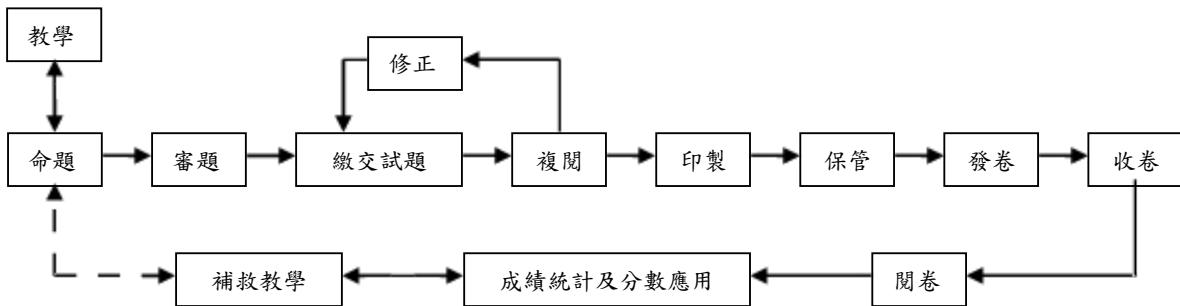
臺北市太平國民小學學生定期評量紙筆測驗注意事項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93 年 11 月 10 日第 9342 次局務會議通過
114 年 2 月 19 日北市教國字第 1143039290 號修正函發各校
114 年 3 月 5 日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114 年 3 月 5 日北市教國字第 1143044050 號修正函發各校
114 年 4 月 2 日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臺北市大同區太平國民小學(以下簡稱本校)依「臺北市國民小學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」第五條第一款，為使定期評量紙筆測驗合乎評量之專業性、價值性、公平性、公正性，並恪遵評量之保密與責任原則，特訂定本注意事項。
- 二、本校訂定之作業流程，包含命題、繳交試題、審閱、印製、發卷、收卷、閱卷、成績統計及分數應用與補救教學之實施等項目。
- 三、本校教師應秉持專業，依據教學計畫之進度範圍設計評量試題，命題內容應兼顧記憶、了解、應用、分析、評鑑、創造等層面。
- 四、本校全體教職員工，應嚴守評量之安全防護及保密工作，不得有洩題之行為，違者依相關規定懲處。
- 五、本校得對各班平時評量之作業流程及評量內容進行不定期稽查。
- 六、本注意事項提校務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可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 1：臺北市太平國民小學學生定期評量紙筆測驗作業參考流程及說明

一、流程圖：



二、說明：

| 序號 | 項目 | 注意事項 |
|----|------|--|
| 1 | 命題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命題老師之身分應予保密，防止各種可能發生的困擾。 2. 命題時，老師應依教學內容設計命題，坊間出版社之試題得供參考，不得直接引用。 3. 命題時，字體應使用正體字，字體大小及是否加注音符號，須配合學童年齡與個殊性。答題形式應多元，有符號、數字等選項，也有文字書寫。 4. 命題時之配分要領，以百分法為原則，改變時應讓學生明白計分方式。另難易度兼顧，尤應避免全面偏艱澀。 5. 考前勿直接複習試題，所有練習題應避免洩題之可能性。 6. 命題老師禁止將試題影印給任何人或自己留存。 7. 使用個人電腦，應有保密措施，若使用學校公用電腦出題，離開電腦前，應確認試題檔案全部清除。 8. 老師命題應注意試題安全防護並負保密之責。 |
| 2 | 審題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由學年主任或命題老師召集任課老師，各別召開共同會議審查各該領域試題。 2. 針對單一領域僅一位教師或同學年僅一位任課教師者，應加強跨年級或跨領域教師合作，進行審題及試題比對，確實執行審題作業。 3. 審題時應就命題原則審查，並注意項序、配分、標頭、字體等，避免錯誤。 4. 審題歷程均須留有簽名紀錄，遞送過程中均應將文件密封。 5. 審題後立即修正與繳卷(含電子檔)，審題之資料應銷毀或妥為管理與保密，不得攜出。 6. 參與審題老師應注意試題安全防護並負保密之責。 |
| 3 | 繳交試題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由命題老師親自將試題或含電子檔，於期限內繳由教務處專人簽收。 2. 教務處應注意試題安全防護並負保密之責。 |

| 序號 | 項目 | 注意事項 |
|----|-----------|--|
| 4 | 複閱 | 1. 試題交予註冊組、教務主任、校長進行複閱。 2. 對於有疑慮之試題，應請命題老師修正。 3. 註冊組、教務主任、校長複閱期間，應注意試題安全防護並負保密之責。 |
| 5 | 印製 | 1. 印製試題時，禁止他人進入印製工作室。 2. 印製應完全清晰。 3. 印製後之試卷，須彌封保管。 4. 印製者應注意試題安全防護並負保密之責。 5. 印製後，製版原模資料應予銷毀。 |
| 6 | 保管 | 1. 學校專人專櫃統一保管，並做好安全措施。 |
| 7 | 發卷 | 1. 每節考前 10 分鐘(視情況調整)，取出試卷。 2. 由學年主任或監考老師親至指定地點領取試卷。 |
| 8 | 收卷 | 1. 檢查試卷數是否與考生數相同。 2. 清點無誤後，交給教務處或閱卷老師。 |
| 9 | 閱卷 | 1. 依公平公正原則批閱。 2. 閱卷後，應登記分數並作評量之後續處理。 |
| 10 | 成績統計及分數應用 | 1. 評量結果提供老師檢核教學過程與方法，做為教學計畫之參考。 2. 評量結果提供老師做為了解學生能力與個別差異的參考依據。 3. 老師可依評量過程及結果，指導學生調整學習目標與方式。 4. 各項評量結果，可提供各領域研究會，做為改進教學之依據。 |
| 11 | 補救教學 | 1. 對於評量結果不理想之學生，教師與學校應積極規劃補救教學措施。 2. 學校應積極協助弱勢學生提升學習成效。 |

備註：

一、本說明所指「安全防護及保密工作」，說明如下：

- 不得將試卷(含瑕疵品)任意暴露或置放於他人可以取得之處(例如離開座位時，務必將試卷鎖在抽屜裡，自行保管鑰匙，非必要勿將鑰匙存放處告知他人。)。
- 學校教育人員不得有洩題或暴露試卷之行為，違者依相關規定懲處。

二、各校如有需要，建議於印製室出入口裝置監控器。

附件 2 學校實施定期評量命題教師檢附資料

臺北市國小定期評量命題教師遵守原則

- 1、 應秉持專業，依據教學計畫之進度範圍設計評量試題，命題內容應兼顧記憶、了解、應用、分析、評鑑、創造等層面。
- 2、 命題時應依教學內容設計試題，遵守命題原則，兼顧難易度及鑑別度，考量學年段與個殊性，若非特殊原因，應設計於 40 分鐘內可書寫完畢之試卷。
- 3、 教師於設計評量試題時，應具原創性，不得與坊間測驗卷、參考書、命題光碟及學校歷屆考古題高度雷同。
- 4、 命題完畢，應自行檢視與習作、教學光碟、平時評量，坊間測驗卷或近 3 年學校定期評量試題是否有高度雷同。
- 5、 若該次評量範疇易與前幾學年度雷同，應可調整測驗題型、圖示等避免學生直接背誦答案，亦可朝改編成素養導向評量精進。
- 6、 應嚴守評量之安全防護及保密工作，應妥善存放試題資料，不得有洩題情事；如於考前進行課程複習重點或練習題等方式應審慎為之。於完成審閱後之定稿試卷繳交行政單位後，禁止將試題影印，或以任何形式傳送其他人員(含同學年教師)，避免洩題疑慮。
- 7、 使用電腦命題時，應特別注意電腦保密原則，以隨身碟或加密之方式儲存，同時注意是否有學生在周圍走動；暫時離座時，請將編輯中的視窗關閉，以防試題外洩；列印出之試卷紙本應妥善保管，必要時應立即銷毀。
- 8、 應填列完成教師命題自我檢核表(附件 1-1)及雙向細目表(附件 1-2)等資料。

上開命題遵守原則閱讀完畢並確實遵守，命題教師簽名: _____

日期: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(請連同試卷繳交)

附件 2-1 教師命題自我檢核表

| 試卷命題檢核表 | | 是 | 否 |
|---------|--|---|---|
| 一 | 試題的設計是否依據教材內容及其知識結構來制定？ | | |
| 二 | 試題取材是否依教材份量適當分配，且具有教材內容的代表性？ | | |
| 三 | 試題設計是否注重重要概念或原理原則的理解與應用？ | | |
| 四 | 考量學生年段與個殊性，本卷測驗時間為 40 分鐘(含以內)。(填答「否」者，請繼續回答第五題) | | |
| 五 | 本卷測驗時間為()分鐘，原因說明： | | |
| 六 | 同一主題之題組是否已避免有過多的子題？ | | |
| | 教師於設計評量試題時，是否已注意應具原創性，不得與坊間測驗卷、參考書、命題光碟及學校歷屆考古題高度雷同？ | | |
| 八 | 各個試題是否彼此獨立，沒有包含其他試題正確答案之線索？ | | |
| 九 | 試題是否顧及難易度之合理性？ | | |
| 十 | 試題是否依教學目標做適當配置？ | | |

修改依據文獻：余民寧(2005)。教育測驗與評量：成就測驗與教學評量(第三章教師 自編成就測驗)。

命題教師：_____

附件 2-2 雙向細目表

國語領域、自然領域、社會領域使用表格

| 一、命題教師： | 命題年級：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二、命題科目： | 版本： | | | |
| 三、考試範圍： | | | | |
| 四、審題教師： | | | | |
| 認知層次 單元名稱/課次(活動名稱) | 記憶 | 了解 | 高層次 (應用、分析、評鑑、創造) | 合計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合計 | | | | |

※請命題教師依所命題試卷，歸類每一試題的認知層次，依照單元分類填入上表中。（表格請自行增減）

各領域自行修訂，修訂參考文獻如下：

1. 鄭蕙如、林世華(2004)。Bloom 認知領域教育目標分類修訂版本理論與實務之探討-以九年一貫課程數學領域分段能力指標為例。
2. 葉連祺(2003)。Bloom 認知領域教育目標分類修訂版之探討。

附件2-2 雙向細目表 英語領域使用表格

| 一、命題教師： | | 命題年級： | 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|
| 二、命題科目： | | 版本： | | | | | | | | |
| 三、考試範圍：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四、審題教師：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單元 名稱 | 課程 內容 | 題型 | 記憶 | | 了解 | | 高層次 (應用、分析、評鑑、創造) | | 合計 | |
| | | | 題數 | 佔分 | 題數 | 佔分 | 題數 | 佔分 | 題數 | 佔分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合計 | | | | | | | | | | |

※請命題教師依所命題試卷，歸類每一試題的認知層次，依照單元分類填入上表。（表格請自行增減）

英語領域自行修訂，修訂參考文獻如下：

1. 鄭蕙如、林世華(2004)。Bloom 認知領域教育目標分類修訂版本理論與實務之探討-以九年一貫課程數學領域分段能力指標為例。
 2. 葉連祺(2003)。Bloom 認知領域教育目標分類修訂版之探討。

附件2-2 雙向細目表 數學領域使用表格

| | | | |
|---------|---|------|--------|
| 一、命題教師： | 命題年級： | | |
| 二、命題科目： | 版本： | | |
| 三、考試範圍： | 試題難易度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難 | | |
| 四、審題教師： | | | |
| 單元名稱 | 數學能力 配分比例 | | |
| | 程序知識 | 概念理解 | 應用解題 |
| | | | % |
| | | | % |
| | | | % |
| | | | % |
| | | | % |
| 合計 | % | % | % 100% |

※請命題教師依所命題試卷，歸類每一試題的認知層次，依照單元分類填入上表中。
(表格請自行增減)；請參考以下舉例。

數學試卷編製—數學能力向度說明

依據美國教育進展評量(NAEP)的方式，「數學能力」可以區分為三種能力：程序性知識、概念性瞭解、應用解題，分別說明如下：

一、程序性知識

(一)程序性知識包含數學上各種的計算算則，此算則是作為一種工具，創造有效率的需求。在臺北市數學檢測中，將閱讀與製作圖表，幾何作圖，及執行一些非計算技能，如四捨五入法、排序也都被認為是程序性知識。學生要能選擇及應用適當的正確程序，驗證與判斷程序的正確性，來展示他們的程序性知識。

(二)程序性知識試題編擬示例

【例一】：

請算出下列直式算則的答案。

157

+

89

()

【例二】：

畫一個 155 度的角。(可以使用量角器來幫助你作答)

二、概念性瞭解

(一)概念性了解為有意義執行程序上所不可缺少且與解題有密切的連結。學生展示概念性了解有許多不同的方式，包含產生一般的範例及反例，使用模式、圖形與符號，辨認與使用原理，知道與應用事實及定義，建立不同表徵模式的連結，比較、對照、及統整概念，解釋與應用符號去表示概念，及解釋假定與關係等。

(二)概念性瞭解試題編擬示例

【例一】：

將一個四邊形等比例放大、縮小，下列什麼“不會”改變？

- (1) 角度 (2) 長 (3) 寬 (4) 面積

【例二】：

$\frac{5}{2}$
一盒巧克力有 4 顆，請畫圖表示 $\frac{5}{2}$ 盒巧克力。

三、應用解題

(一)應用解題包含在新情境中使用已累積的數學知識的能力。學生展示解題技能有辨認及形成數學問題，決定是否充分與一致性的資料，使用策略、數據、模式、及相關的數學，使用推理(空間、歸納、演繹、統計、比例)及判斷答案的合理性與正確性。

(二)應用解題試題編擬示例

【例一】：

老師利用影印機將一個長方形圖形縮小成 60%，已經知道長方形的長為 15 公分、寬為 6 公分，請問縮小後的長方形面積是多少平方公分？

- (1) 32.4 (2) 54 (3) 66 (4) 21.4

【例二】：

一包糖果比 200 顆多，比 300 顆少，8 顆裝一小袋剛好可以裝完，沒有剩下。

如果 10 顆裝一小袋，也都剛好可以裝完，沒有剩下。這包糖果可能有幾顆？

把可能的答案都寫出來，也把你的做法寫下來。